

致：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 
立法會綜合大樓  
立法會秘書處  
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秘書

傳真號碼：3151 7052

電郵：[panel\\_edev@legco.gov.hk](mailto:panel_edev@legco.gov.hk)

敬啟者：

### 電力市場未來發展公眾諮詢

本人就上述電力市場未來發展，其中是否準備就緒引入競爭一項中，本人表示反對，意見如下：

- 在自由市場下，由於偏遠地區供電運作成本較高，電力供應商有可能會收取較高昂的費用，甚至不作供電。以寬頻市場為例，因自由市場關係，大部份的寬頻供應商都不會在偏遠地區提供寬頻或固網電話服務。而提供服務之供應商亦因成本關係，只提供有限度服務或較低水平服務。
- 若開放海外電網供電，本地政府將難以監管，特別在環保及價格方面。
- 引入競爭後，沒有數據顯示可以達致能源政策目標的表現（安全、可靠、合理價格、環保表現）。
- 香港的交通主要依賴電力集體運輸。引入競爭後，若然發生大停電，必會導致交通系統癱瘓，影響全港市民、增加公眾對政府的負面情緒。矛頭必然指向弱勢的香港政府，影響政府的穩定性。
- 外國的電力供應商大多為國營企業，故有需要引入競爭。但本港的電力供應商皆以公司化經營，自由市場運作。

故此，本人重申反對電力市場未來引入競爭。再者，現時電力服務水平理想，電費亦合理，實在無必要加以改動。希望政府必須深思如何在其他範疇改進，令電力供應服務更上一層樓，而非為改而改，危及小市民正常生活。

盧炳生

[2015 年 5 月 27 日]

抄送：環境局局長黃錦星先生

[sen@enb.gov.hk](mailto:sen@enb.gov.hk)

就香港電力市場的未來發展公眾諮詢的回應